

# 一通深中“满江红”

深中通道将是珠江两岸经济发展的主动脉，是城市融合发展的催化剂。深中通道带给江门区位优势、要素升级和流量扩张，如能抓住良机，转变城市发展逻辑，必将加速制造业红红火火发展，有望实现“满江红”。

### 带来哪些机会？

深中通道是一条带动江门发展的黄金通道，它让江门与香港、深圳创新要素的流动由隔江相望的“牛郎织女”，变成随时可相会的“幸福情侣”，创新要素将随着这条动脉不断交汇，经济流量将随着这条动脉不断扩张。

**第一，缩短时空距离，加快高级生产要素流动。**波特将生产要素分为初级和高级生产要素，前者包括自然资源、气候、地理位置、非技术人工与半技术人工、融资等；高级生产要素包括现代化通信的基础设施、高等教育人力（如计算机科学家和工程师），以及各大学研究所等。城市经济本质上是建立在流动空间基础上的流量经济，要素流动是基础。提高经济发展水平，必须提高要素禀赋结构。要素禀赋变化是区域经济增长动力转换的关键，按要素禀赋结构的特性来发展具有比较优势的产业是经济发展的最佳途径。

需要特别强调的是企业家要素，世界经济发展史雄辩地证明，企业家是经济增长的主要力量，企业家精神是带动经济发展的火车头，优秀企业家是经济发展的重要人才和关键少数。有研究认为企业家才能贡献了企业绩效的60%，其他因素只占40%。创新之父熊彼特把企业家看作是经济繁荣与发展的原动力。经济学家威廉·鲍莫尔与马歇尔·罗斯托认为：“制度变迁决定了人类历史中的社会演化方式，因而也是理解历史变迁的关键。”江门的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合宜的制度环境，这些制度主要是基于相应的科学原理的技术型制度，如企业

上市制度，它不同于基于某种思想、哲学或信仰的信念型制度，如宗教。香港、深圳在促进经济发展的技术型制度方面具有先决优势，深中通道开通后，这些技术型制度必然会随着深中通道以各种方式影响江门。香港、深圳企业到江门投资时会希望江门按照香港、深圳的做法来办理相关审批等工作，提供融资、上市服务等。江门需要以开放包容的情怀接纳学习并创新，服务江门尤其是港邑绿色产业园区、深江经济合作区高质量发展，这将在无形中创造制度红利，集聚发展红利。

**第二，缩短发展距离，加快城市发展逻辑转变。**城市作为人类集中从事经济、社会、文化的空间载体，已经成为科技创新的引擎、经济增长的引擎、文化发展的平台，对外联系的节点。随着高级生产要素的流入和技术型制度的创新，城市发展逻辑也将转向新阶段，不同发展逻辑的根本区别在于人口的地位不同。过去，往往有两种发展逻辑：第一种是产业—城市—人口，最重要的位置给了产业，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城市形态，更忽视了人口需求，这在城市发展之初有必然性，但随着高级要素的集聚，这种逻辑务必要真正转变。第二种是城市—产业—人口，通过建设有品质的城市社区、产业园区，大力发展产业再服务人口，这是前一种逻辑的迭代。还有第三种逻辑：人口—城市—产业，这种逻辑突出以人的需求为根本，以城市品质为首要因素，提升产业发展质量，培育新质生产力。

诚然，江门地域面积广大，各县（市、区）要素禀赋结构不同，发展差距明显，城市发展逻辑的转变并非一日之功，只能是一个有快有慢、有先后后的历史过程，在此过程中需要加强统筹，防止不顾条件一哄而上。同时，需要清醒地看到，深中通道的开通有契机，也有挑战，主要

### 把握好、运用好深中通道通车这一机遇，关键要有化机遇为红利的系统谋划和精心落实，既能在格局上致广大，又能在操作

上尽精微。

第一，筑巢引凤，大力引入高级生产要素。这需要建设有利于吸引高级生产要素的软硬件环境。

第二，革故鼎新，持续打造优质营商环境。只有营商环境好，才能吸引企业到江门发展壮大。

第三，以人为本，建设宜居美丽城市。城市环境是发展基础，是无形资产，美好环境人人向往，恶劣环境人人回避，中等环境无人眷恋。

是大城市的虹吸效应和周边城市的竞争，这不可回避，但也不用过度忧虑，因为江门具有广阔的地理发展空间和一定的城市基础条件。深中通道通车后，珠江东西两岸会迎来百舸争流、千帆竞发的局面，无论是吸引高级生产要素，还是创新技术型制度和转变城市发展逻辑，都需要有为政府遵循要素禀赋结构与比较优势，在竞争中争取主动，在发展中铸造优势。

### 如何化机为利？

苏洵曾说：“夫功之成，非成于成之日，盖必有所由起。”机遇只有垂青有准备的人，而舍弃没有准备或准备不充分的人，把握好、运用好这一机遇，关键要有化机遇为红利的系统谋划和精心落实，既能在格局上致广大，又能在操作

上尽精微。

第一，筑巢引凤，大力引入高级生产要素。高级生产要素是稀缺要素，需要在竞争中吸引，这就需要建设有利于吸引高级生产要素的软硬件环境。

一是优化配置用地比例。坚持以人为本，根据新的人口结构、产业发展需求，设定各类用地比例、容积率等指标，预留调整空间。二是注重龙头企业牵引形成和壮大产业集群，吸引龙头企业的配套企业更多地集聚在周边，提高产业链供应链完整度，形成良好产业生态环境。三是推广“深中”低成本开发+高质量建设+准成本提供“模式，建设一批优质产业园区，向符合条件的企业租赁或销售，或采取“定制化厂房”模式，按照企业实际需求量身定制，既满足新兴企业绿色化、智能化、特色化的优质园区空间需求，又满足政府培育产业链的需求。四是引进央企等优质主体合作开发建设，坚持高标准设计、高品质建设、高效率管理，把港邑绿色产业园、深江经济合作区建设成为江

门的发展样板。五是创新产业用地供给方式。促进产业上下游和协作关联企业，通过联合拿地、先租后让、集中定制厂房和办公用房等方式形成若干微观生态链，集成构建产业生态圈。

第二，革故鼎新，持续打造优质营商环境。优质营商环境就像青山绿水，须臾不能缺少，只有营商环境好，才能吸引企业到江门发展壮大。一是追求最少干预，创建一流环境。构建“企业没有事政府不插手，企业有事政府不伸手，企业有难事政府搭把手”的亲清政商关系，做到尊重企业家、正商利商、稳商富商。二是激发企业家才能，激活企业家动力。进一步便利主体登记，拓宽融资渠道，降低交易费用。扩大联合奖惩应用，在重点民生领域拓展社会化、市场化守信激励措施，增强守信获得感。规范中介服务，禁止向小微企业贷款收取承诺费，强化逃废债立案查处。三是转变招商逻辑。尝试市级统筹招商资源，根据产业定位和产业优势安排项目，县级负责落地和服务，避免内部恶性竞争。专题研究香港、深圳外溢的产业和江门所需的产业细分门类，梳理产业链龙头企业，有针对性招商，提升江门的产业链位。

在引入企业时，需要特别关注企业创新能力、产业配套能力、行业发展潜力，改变以产值、税收为决定因素的传统做法。四是政府行业管理部门建立与香港深圳等地行业协会商会定期沟通机制，听取行业协会商会关于产业发展的意见建议，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熟悉行业、贴近企业的优势，引导新兴产业减少盲目投资、重复建设。

第三，以人为本，建设宜居美丽城市。城市环境是发展基础，无论是动植物，还是企业和居民都向往着适宜的环境；环境是无形资产，美好环境人人向往，恶劣环境人人回避，中等环境无人眷恋。一是注重建设全民参与机制，在规划编制、政策制定、城市建设等领域，广泛吸收社会公众、社会组织、企业等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努力建设环境宜人、服务便捷的生活社区。二是按照产城融合的理念系统研究江门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以高水平、高标准、高质量、高颜值为重点形成项目库，制定三年行动方案，做到表格化、责任化、数字化。三是打破硬的城市功能分区思维桎梏，倡导复合功能，在新建产业园区实行二、三产业混合用地政策，园区业主配置共享展厅、会议室、公共食堂、咖啡厅、超市等，政府近距规划建设幼儿园和中小学、公园等，吸引社会资本开设综合性、体验式消费场所。（孙宝强，深圳市龙岗区重点区域署副研究员、高级统计师）

## 从大广海湾经济区建设国家级平台看侨都江门责任担当

江门亟需抢抓“双通道”历史机遇，加快拓展黄茅海跨海通道与城市交通衔接，完善周边园区基础设施，吸引珠江口东岸产业、资金、技术等要素加快向江门集聚，打造大湾区“总部+基地”“研发+生产”“制造+服务”跨市战略组合布局理想城市和产业园区梯度转移首选地；加强与横琴港物流中心联动，建设经黄茅海跨海通道联通港澳辐射粤西南物流新通道。

6月16日深中通道顺利通过竣工验收，进入通车“倒计时”；6月19日，黄茅海大桥成功实现合龙，标志着黄茅海跨海通道项目全线贯通，预计年底建成通车……大湾区捷报频传，“双通道”机遇已至。这为江门带来种种利好。江门应如何把握机遇，谋深做实“大桥经济”文章？答案之一就是特色合作平台的建设。

当前，江门正全力推进特色合作平台建设，推动经济再上新台阶，在建设大湾区世界级城市群中担当作为。江门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将举办六次全委会“全力加快大广海湾经济区开发建设”摆在突出位置，正式提出“打造大湾区粤港澳合作新的国家级平台”。

建设大广海湾经济区国家级平台，是出于江门发展战略考量，更是服务新阶段大湾区建设重要举措；是建设珠江西岸新的增长极，更是支持服务港澳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的新实践。

### 为新阶段大湾区建设作出更多江门贡献

大广海湾经济区建设国家级平台，目的是为新阶段大湾区建设作出更多江门贡献。

2023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时赋予粤港澳大湾区“一点两地”全新定位。实现这一定位，大湾区需解决珠江口东西两岸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大湾区国家级平台分布不均，是导致东强西弱的主要原因之一。《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以下简称《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提高珠江西岸地区发展水平，促进东西两岸协同发展”。2023年12月《珠江口西岸都市圈发展规划》发布，江门作为珠江西岸主要支点，作为构建“一点两地”全新定位关键，被赋予经济崛起、补齐珠江西岸发展短板的重大使命。

从国内平台建设来看，建设国家级平台是实现经济快速发展的重要途径。上海临港开发建设已有20余年，高速发展是2018年增设为中国（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后，至2022年GDP年均增长21.2%；深圳前海地区的飞速发展也始于2015年正式挂牌成立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外贸进出口总值由2015年的712亿元升至2022年的3046亿元，年均增长23%。

开发建设大广海湾经济区能吸引大湾区核心区产业集聚，促进大湾区产业向粤西南转移，带动区域平衡发展。同时，可进一步放大港珠澳大桥的辐射作用，目前，珠海开发强度已达31%，而大广海湾开发强度不到6%，建设大广海湾经济区必将吸引资本、技术、人才等要素通过港珠澳大桥向大广海湾聚集，凸显港珠澳大桥的关键作用，做强做大“大桥经济”，有利于打造珠江口西岸新增长极，推动大湾区“功能最大”“做得最好”“走在最前”。

### 服务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投资兴业需求

大广海湾经济区建设国家级平台，服务的是530多万五邑籍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投资兴业的需求。

侨是江门的“基因”。截至2023年底，全市涉侨企业近4000家。同时，530多万江门籍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遍布世界140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侨二代”“侨三代”科学家约6000人（含港澳地区），他们渴望回报乡里、建设家乡，渴望家乡提供高层次平台，让他们投资兴业、创业就业。

近年来，香港提出“新型工业化”战略，澳门也提出“1+4”适度多元发展策略。江门区位优势、发展空间广阔、产业基础扎实，是粤港澳全面合作发展的理想地。同时，江门与港澳地缘相近、人缘相亲，有义务、有责任在服务港澳工作中担当作为。

当前，江门正不等不靠加快大广海湾经济开发建设，积极对接服务海外侨胞回乡兴业需求、香港“新型工业化”和澳门适度多元发展策略，做好区位优势、空间广阔、产业扎实、成本低廉宣传工作，探索新型“飞地经济”模式，依托大广海湾跨境电商物流发展基地与香港特别行政区共建港邑绿色产业园，加强与澳门金融、大健康、教育、文旅等行业合作发展，携手港澳向上一级部门寻求支持，推动国家级平台建设；加强与中国国际文化交流中心、深圳综合开发研究院等知名智库合作，谋划特色的产业发展方向，形成切合实际、具有实操性的发展研究报告；加快布局人工智能、机器人、深海装备、低空经济、航天装备等产业，抢占发展先机，催生新质生产力；建设中国—新西兰“两国双园”项目，推动科技创新、双边贸易、旅游产业、基础建设双向发展。（李春辉，江门市发展改革局博士）

# 以深圳为标杆 奋力打造全国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

6月16日，深中通道通过竣工验收，进入通车“倒计时”；6月19日，黄茅海大桥顺利合龙，预计年底建成通车。“大桥”解决了江门区域自然分割的重大交通瓶颈，助力江门区位优势迎来历史性突破和转变，江门将迎来抢抓“双通道”历史机遇，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黄金期。面对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对重塑区域经济发展格局的巨大牵引作用，江门要真正承接“双通道”通车带来的机遇、红利，需要“外联内畅”来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可预期的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是江门高质量发展的“必答题”，只有做好这个必答题才能真正释放“大桥经济”效应。

本文将以深圳为标杆，从深江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现状对比出发，找出差距，提出方案，探索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精准合作路径，为江门解决问题的同时实现深江共建双赢。

### 深江两地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发展现状

深圳是中国城市规划和建设的典范之一，近年来，深圳围绕法治领域不断深化改革，在制度供给、法治为民、运行机制等方面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推出了一系列改革创新举措。目前，深圳已初步形成体现深圳特色、具有全国示范意义的经验成果18项。

作为首批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深圳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号改革工程”，已先后推出了营商环境1.0至5.0版改革政策，迭代推出千余条改革举措。深圳现正围绕法治先行示范城市建设，分别制定法治先行示范城市建设的战略定位、阶段发展目标等重点任务，力争在2025年基本完成各项具体任务，分别在构建城市治理制度体系、法治政府建设、推动城市治理法治化、构建社会主义司法文明环境、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障人民根本权益、涉外法治化实践七个方面率先突破。深圳标杆可圈可点。

近年来，江门在呵护“侨”基因，建立近线上线融合服务体系；深化司法改革，探索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完善监管机制，构建高质高效的监督工作体系；根基基层痛点的法治为民

等方面也取得长足发展。江门连续五年获法治广东建设考评“优等生”荣誉，在去年全国工商联组织的万家民营企业营商环境调查中，江门是全国营商环境最明显的五个地级市之一。此外，江门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获评全国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这一“国字号”荣誉。

但由于经济发展程度的客观差距，当下我们必须正视与“深圳品质”的现实差距，充分认识对标“深圳品质”的紧迫性和必要性。充分用好“江门市学习借鉴深圳经验办公室”这一根据地开展，真正把“深圳品质”转化为“江门实践”，以适应“大桥经济”时代的新要求。

### 对标深圳的江门法治化营商环境发展思路

法治不仅是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也是市场经济良性运转的重要保障。深圳之所以创造出令世界瞩目的发展奇迹，民营经济功不可没，而深圳民营经济能够蓬勃发展，与其不断优化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密不可分。江门应坚持以法治思维和方式高标准推进营商环境建设，对标深圳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实践为标杆，奋力打造稳定公开透明、可预期的全国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

一要研究深圳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立法体系及新兴领域立法实践经验。良法善治是政府行使职能的制度性安排和权威性表达，因稳定且可预期，是企业活动的主要决策依据。良好的营商环境深刻体现了地区核心竞争力、经济发展力、区域影响力。深圳除了迭代到5.0的较为完备的立法体系之外，目前

正在加快推进新兴领域立法。深圳经济特区战略性新兴未来产业促进条例、低空经济产业促进条例、创业投资条例、反不正当竞争条例等，都已列入深圳市人大常委会近三年立法规划，这些立法均与优化营商环境息息相关。从联通到协同，“硬连接”是前提，“软对接”是根本，江门要实现“有形之桥”与“无形之桥”相促进，立法体系上的进一步完备是根本。

### 二要研究深圳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网格管理工作实践经验

经验。国内外实践表明，营商环境评价是准确把握营商环境状况，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的重要抓手。深圳围绕法治化营商环境领域持续深化改革，在营商环境制度链条、明确政企行为边界、增强法治化营商环境便利度的司法运行模式和法治为民为企业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探索，并形成包括“法规政策体系的完备性”“行政执法监管的规范性”“司法服务保障的公正高效性”“专业法律服务供给的提升度”和“企业满意度”在内的评价指标体系。例如前海法治化营商环境评价体系（2019）设计了5个一级指标、22个二级指标和80个三级指标，来客观评估前海自贸片在法治建设中的进展和成效。深圳一整套完备的评价指标体系对江门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完善具有现实指导意义。

三要研究深圳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智慧法治实践经验。“法治+技术”开启了法治中国“智治”新时代。深圳市政协常委、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社会科学联合会）党组书记、院长吴定海表示：“加强科技赋能，突出互联网等数字技术在链接服务要素资源和提供法律服务过程中的应

用，是时代发展的要求，也是深圳在法律服务高地建设竞争中优势所在。”深圳积极发挥信息产业发展优势，其智慧法治建设一直走在全国前列，按深圳市政府规划，2025年深圳将打造成为全球智慧标杆和“数字中国”城市典范。近年来构建了以“一网两平台”为基础的“大执行”工作格局的智慧法治工作机制；创新了公共法律服务体验，使深圳率先成为在微信平台上搭建法治地图并作为法律服务移动互联窗口的“第一城市”；深圳光明区推进首个“500米公共法律服务圈”建设，形成了覆盖时空、高效便捷、智慧精准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模式。以上措施逐渐解决了不断增长的司法需求与司法资源严重不足之间的矛盾。实现科技与治理的完美结合，最终实现现代法治，正是当今时代国家治理的职责所在。

四要研究深圳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网格管理工作实践经验。深圳在全国范围内较早实行了基层社区网格化管理制度，经过10多年的发展与完善，网格化管理显著提升了基层社会治理的精细化程度。深圳的网格管理工作，构建并完善了智能治理模式。深圳把基础信息库、智能化装备、数据服务融入社会治理实践中，使用“大数据+技术”，创建了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和“智慧社区”平台，使得1100多万间房屋、60多万栋建筑物赋予了“身份证号码”，高度整合基础信息，促进社区基础网络和公安、环保、消防等多个相关部门之间保持实时高效对接，全面打通居民和政府部门之间的“最后一公里”，让社会治理工作逐步趋向自动化、现代化方向发展，打造了深圳智慧服务型社区。深圳为了突出地方特色，以绣花功夫之势加快推进智慧城市的建设，充分发挥了目前深圳工业信息产业的综合发展优势，把基础信息技术、智能化装备、数据服务融入社会治理实践中，让社会治理工作逐步朝着自动化、现代化的方向发展，使其治理效率和水平逐步提升。（黎毅，江门市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广东广能律师事务所律师）